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股票简称：先锋新材，股票代码：300163）于2016年3月17日当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2016年3月30日、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20日、2016年4月27日、2016年5月4日、2016年5月11日、2016年5月18日、2016年5月25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司于2016年4月1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2016年5月1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发布了《关于拟申请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为进一步增强企业盈利能力，做强做大上市主体，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以良好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先锋控制的香港四明投资有限公司（四明投资）100%股权。四明投资已于2016年3月收购了澳大利亚 The Van Diemen's Land Company（以下简称 VDL 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公司拟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四明投资股权的同时配套融资。

公司将通过本次并购，拥有澳大利亚最优质的奶源，在不减少原奶供应的同时，增加鲜奶业务，拓展业务渠道，将澳大利亚鲜奶直接原装进口销售给国内消费群体，为上市公司增加牛奶业务。

公司将实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双向并行发展，从而进一步拓宽上市公司的

发展前景和盈利能力，实现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与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对重组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由于本次收购标的资产为境外资产，涉及到跨境审计、评估等事项，具体收购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完善，鉴于该事项程序复杂，涉及面广，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将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